

华侨华人捐资办学与闽南社会的变迁

● 黄新宪

长期以来,旅居海外的闽南华侨华人深受传统文化浸染,信奉“忠孝节义”、“多行善事”、“兼济天下”。在这些观念的引领下,他们对家族、家乡、祖国有着传统的责任感和义务感,具体体现在以海外经营所得,捐助家乡兴办各种公益事业。其中,持续时间最长,捐资金额较多,影响最为深远的当属捐资办学。华侨华人捐资办学与闽南社会的变迁同步进行,其既是闽南社会变迁的产物,又在一定层面上促进了闽南社会变迁的良性运行。

据记载,闽南华侨华人捐资办学最早可追溯到 1827年。当时,惠安后海村归侨郭用锡父子曾乐捐纹银 2000两兴建文峰书院,并将这一书院兼做考棚,轰动一时。1835年,道光皇帝敕封郭用锡为修职左郎、运盐司知事职衔,并授以“乐善好施,父子恩荣”的牌匾。这一时期,华侨华人捐资办学只是零星的行为,呈现出个体性,并未对闽南社会的变迁产生大的影响。

1841年,泉州移居海外的人数为 16万多人,到 1911年时达 70多万人。部分在海外的成功人士受国内外各种因素的影响,对在家乡办学的热情高涨。此时的闽南侨办侨助学校既有新建的,也有利用旧式学堂改建的。清咸丰年间,南安金淘连坑村的菲律宾华侨杨肇基兴办道南义塾。1909年,由其孙儿杨仲清改建为道南学校。清末,由旅菲华侨林氏创办的永宁行实义塾,1911年改建为行实小学。当时,侨办侨助学校皆是小学,即所谓初等小学堂和高等小学堂,还没出现更高一级的学校。尽管华侨华人在海外受到开明思想的影响,但部分人还带有重视本家族荣光的狭隘意识和互相攀比的心理,学校的分布具有明显的地缘和血缘因素影响下的不合理性。^①

1894年,陈嘉庚出资 2000元捐办厦门集美“惕斋学塾”。此后,华侨华人在泉州、晋江、永春、南安、同安、厦门、漳州、龙海、漳浦、诏安等地,陆续创办了小学和中学。辛亥革命后到 20世纪 30年代,华侨华人除了办中小学外,还办

有师范学校和职业学校。一批热心乡梓建设,乐于捐资办学的典型人物相继涌现。陈嘉庚、尤扬祖、李光前、黄怡瓶、吴纪蘧、林珠光、黄其华等,都积极在闽南各地兴办学校。

据 1935年统计,晋江当年教育花费约 47.4万元,政府仅拨款 3万元,其余均出自华侨华人捐赠。抗战前,厦门有 11所中学、39所小学。其中,5所中学和 17所小学由华侨华人捐资创办或资助,两项各占 45%。据《福建省志·教育志》统计,1933年,南安有小学 135所,其中 111所私立小学全都得到华侨华人捐助。该县的 6所中学,有 5所由华侨华人捐办。从 1918年至抗战时期,泉州华侨华人兴建侨校 100余所。1925年至 1927年间,华侨华人在晋江办有 53所学校,占全县 120所中小学的 44%。抗战前,南安华侨华人办中小学达 40多所。至解放前夕,晋江的 200多所中小学中有 90%的中小学曾经得到华侨华人的资助。

据 20世纪 30年代统计,福建沿海侨办学校达到 300多所。其中,立案的 170多所,没立案的 130多所,基本上达到村村有小学。解放前,泉州共有中学 54所,其中公立学校 10所,教会学校 9所,侨办学校 15所,地方学校 19所,侨校占总校数的 27.7%。小学校 1677所,其中公立 1255所,教会办 21所,私塾 53所,侨校 252所,其他 96所,侨校占 15.0%。由于经费充足,办学有方,许多侨办中小学脱颖而出,成为省内乃至国内的名校。如厦门的集美学校、双十中学,泉州的培元中学,晋江的养正中学、侨光中学、石光中学,漳浦的佛昙纯美中学等,都是办学卓有成效的侨乡名校。

20世纪 40年代初,随着太平洋战争的爆发,侨汇中断,侨办学校受到影响,侨校处于维持状态。但是,这一时期的侨办学校与公立学校、私立学校并存,仍是闽南学校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许多侨乡,侨办学校甚至在学校教育中占主要地位。

1945年 8月,经过八年艰苦卓绝的斗争,中国人民终于取得抗战胜利。这给广大华侨以极大鼓舞,纷纷恢复和增强

了同家乡的联系,捐资兴学也随之恢复起来。内迁的学校迁回,战争中失学的子弟重新上学。战时迁往南安千金庙的泉州中等学校迁回后,当地华侨于1946年捐建了南安初级中学。1945年7月,马来亚华侨创办同安航山中学;8月,李光前开办南安国光中学。华侨还创办晋江南侨中学、石光中学、安溪兰溪中学、惠安力达中学、晋江凌霄中学、南安华美中学、罗英中学。这一时期,侨办学校虽然开始恢复,但由于全面内战爆发,物价暴涨,人民生活困苦,许多学生交不起学费。同时,审批办学手续繁琐,抑制了华侨办学的积极性。

解放后,人民政府对各地侨校采取保护措施。1949年10月1日,解放军贴出布告:“查集美学校为华侨民主人士陈嘉庚所创、规模较大的学校。希我部人员尽量不必进驻该校,并坚决予以保护,严禁搬移或损破该校一切教育用具及房屋、树木,仰各切实遵照为要。”接收旧教育之后,政府对闽南各地的侨办学校采取了区别对待的政策,执行“维持现状、逐步改造”的工作方针,以维持现状不改公办为原则。对侨办学校原有的教职工实行“包下来”的政策,允许留下继续任教。1949年10月下旬,闽南各县人民政府发布通知,调查所有学校,包括侨办学校的基本情况,包括学校名称、班级、学生数、教职工数、学校政治背景、是否接管、是否开学等等。人民政府认真贯彻“保护、扶持”的政策,针对侨办学校存在办学经费困难等问题,以及在对待侨办学校发展过程中出现的一些偏差,认真给予解决。

新中国成立至1966年,绝大部分侨办学校改为公办。但是,这一时期华侨华人除陆续汇款用于闽南侨校校舍建设及日常费用外,还新建了一些侨校。刘玉水于1950年创办惠安荷山中学,黄怡瓶于1956年捐建南安华侨中学。晋江县侨胞捐建青阳华侨中学、东石侨声中学,龙海市华侨捐建龙溪华侨中学和华安县仙都乡南海中学。厦门大学、集美学校等也都因华侨华人资助而得以扩建校舍。闽南各地的侨联和华侨华人联手,出资在各市、县或乡镇创办了一批华侨中学,如厦门华侨中学、漳州华侨中学等。由于公办学校发展很快,侨办学校比例逐步减少,其属性也由“侨办”为主演变成以“侨建公办”或“公办侨助”为主。据1965年统计,福建全省有侨建中学58所,其中属于闽南的晋江专区40所,龙溪专区5所,厦门市2所,三地共有侨建中学47所,占全省的8%。全省侨建小学400多所,晋江专区占80%。新中国成立后的17年间,尽管有不少反复,但社会变迁大体是在一个较为平稳的态势中演进,这对华侨华人在闽南的捐资办学营造了良好的氛围。

文化大革命中,社会处于极度动乱之中,教育事业受到摧残,华侨华人捐资办学也受到影响,但在局部地区仍有一

些办学行为。这一时期,晋江等地的38所侨办中学、355所侨办小学全部改为公办。大多数侨校校名被改,校董会被解散,有的侨校被迫停办,校产被任意瓜分。泉州培元中学作为福建省重点侨校之一,吸引了众多侨乡学子,培养了大批人才。“文革”期间,该校先后被改名为“七二七中学”、“泉州市第二中学”,并强行割断与华侨华人的联系。南安国光中学被改名为“新华中学”,1969年被迫停办,校产被瓜分。南安华侨中学被改名为南安人民中学。泉州华侨中学运动场被9户居民占用建房。晋江华侨中学教学设备、图书馆藏书或被毁或散失殆尽,学校初改名为“东方红中学”,1969年改为“石狮学校”。晋江石光中学于1966年7月改名为“红卫中学”,不久就停课“闹革命”,学校设施损失巨大。1970年复课后在一些村庄设立分校,学生以劳动为主,1972年学校改为公办,校董会撤销。1968年底,闽南各校成立“革命委员会”,进行“清理阶级队伍”运动,许多教职工(包括归侨教师)被审查、批斗,仅集美航海学校就有35名教职工被收审,其中13人被立案审查。1970年6月,集美航海学校被撤销,师生并入厦门大学。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闽南地区的社会变迁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各级政府落实侨务政策,鼓励华侨华人回国投资,并制定华侨华人捐资办学的奖励办法。随着华侨经济的发展和我国改革开放政策的实行,华侨华人对教育事业的发展更为踊跃,捐资数额不断增长,远远超过改革开放前的任何一个时期。许多侨乡的中小学校舍得到翻新、扩充,学校设备得以更新、添置,率先实现校无危房、班有教室、学生有课桌椅。华侨华人不但捐建、捐办中小学,也捐办幼儿园、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和大学,捐资款额逐年增加。为了更好地使用捐款,各地侨乡还设立了教育基金会。一些侨胞及其后裔持续两代、三代人捐资办学。如漳浦县湖西乡和坑村华侨兰赞绪,从其祖父开始三代人都捐资给和坑小学、和坑中学。这一时期,侨办学校普遍恢复,通过校董事会和校友会密切了同海外乡亲和校友的联系。

闽南华侨华人捐资建校形式多种多样。改革开放初期,以支持学校基建为主。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捐资办学的热情不断高涨,纷纷以集资或个人独资的方式创办及助办职业中学、中专、小学和幼儿园等。捐赠范围涉及各级各类学校,开创了以企业养学校的新做法。捐资兴学层次高,范围广,规模大。从兴建学校或宿舍楼等单一项目到独资创办学校;从建校到创办学村。如晋江池店乡清蒙村郑姓华侨捐款兴办集幼儿园、小学、初中于一体的学村。无论富商巨贾,还是小本生意人,无不心念故乡,不仅有独资捐建,还出现了跨国或跨地区联合捐建的现象。据统计,1988年至1991年间,闽南华侨华人捐资教育的经费比当地财政拨付教育的

经费还多。巨额资金的投入,极大地促进了教育的普及,为经济的发展培育了大批人才。

至1998年底,华侨华人在闽南捐赠公益事业的款物达65亿多元。其中,1978年至1998年7月间,办学的捐款约有23亿多元人民币,捐助的学校有4000多所,捐资总额达18亿元人民币,共修建教学楼、图书馆、体育馆、宿舍楼500多万平方米。全省几乎所有的大学均得到捐赠,仅厦门大学得到的捐赠累计有1.3亿元。南安市在1993年至2002年间,共收到华侨华人捐助公益事业费10.05亿元,其中近7亿元用于教育事业。华侨华人还捐资创设各种教育基金会,设立奖学金和奖教金,或帮助学校解决经费短缺问题,或致力于奖教奖学。至1997年,共设立1115个奖教奖学基金会,其中大多集中于闽南。大规模的华侨华人捐资兴学,对闽南社会的良性变迁起了极大的推动作用。良好的社会局面,反过来又为华侨华人捐资兴学提供了更多的途径和更完善的保证措施。

华侨华人捐资兴学,有效改善了闽南的总体办学环境,提升了闽南教育在全国的地位,也在一定程度上开创了当地崭新的社会风气。

旧中国,闽南的经济基础薄弱,教育基础较差。华侨华人捐资兴学在很大程度上弥补了教育投入的不足。当政府对教育发展无力顾及之时,华侨华人往往成为发展教育的主体,为提高家乡子弟的文化水平、培养优秀人才起到了重要作用。新中国成立后,政府大力发展经济和教育,提高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由于人口众多,底子薄,教育方面欠账多,不能拿出更多的钱投入于教育,需要多渠道集资兴办教育。随着我国进入小康社会乃至经济发达社会,教育资金的来源除了政府拨款外,在华侨华人中筹集仍然是需要的。改革开放以来,百废待兴,华侨华人协助政府办学,功不可没。他们捐款捐物、改造建设、献计献策,与侨乡的大部分学校都结下了不解之缘。他们是政府之外社会办学力量的主体,在侨乡教育走向现代化的过程中,起到了巨大的促进作用。^②

闽南华侨华人主要来自农村,相应地侨办中小学校也主要创办于乡村。通过对1928年至1929年间主要侨区与非侨区城乡学校经费的对比,可以很容易看出侨办中小学校在闽南乡村教育中的作用。同安、晋江、南安、金门、惠安、永春、海澄这7个闽南主要侨区的乡区学校经费,大大超过非侨区的南平、建瓯、松溪、政和、光泽、霞浦、建宁等县的乡区学校经费。从侨区内部城乡学校经费的分布看,其乡区学校经费大多超过城区。显然,这一时期闽南地区的教育经费主要由具有一定经济基础的华侨华人捐资。侨办中小学校构成了侨区乡村教育的主体,使原本落后的乡村在教育

近代化过程中获得了初步发展的机会,为以后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成了平衡侨区城乡教育发展的主要力量。

1928年—1929年福建省主要侨区与非侨区城乡学校经费对照表^③

	主要侨区				非侨区				
	城区学校经费		乡区学校经费		城区学校经费		乡区学校经费		
	1928	1929	1928	1929	1928	1929	1928	1929	
同安	9312	9862	13060	334072	南平	7497	6850	4700	5100
晋江	71736	115000	106413	55000	建瓯	5880	23620	4955	24613
南安		18320		55609	松溪	6510	6668	2880	8047
金门	9300	3049	14500	4080	政和	6331	8880	1300	2100
惠安	14000	18320	3360	55690	光泽	1840	2630	600	2400
永春		26800		33642	霞浦	8005	11240	4443	5960
海澄	6408	7560	15216	22631	建宁	10742	4007	7358	1498

侨办学校的创办,适应了广大人民群众接受新思想、学习新文化及科学知识的需要。创立于1917年3月的泉州华侨女子公学,是闽南较早出现的女子学校。在男权占主导地位的社会里,女子地位极其低下,这所学校的创办具有改善女子处境的重要作用。有人认为,在整个中国近代教育史上这所学校或许并不重要,但当此欧风东渐,新潮澎湃,民智未开,女界黑暗之时,这所由华侨惨淡经营之女学,成了输进文明之机关。这所学校发展而光大之,投资而扩充之,前途希望,端赖华侨华人。泉州之无女学也久矣,有之自华侨华人始。华侨华人创办中小学校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满足侨乡儿童的教育需求,虽以招收归侨、侨眷子弟为主,但大都也招收各地学生。尤其是规模较大、影响较广的学校,其招收范围扩大到附近的村落,较有名气的学校甚至有外县的学生来就读。往往一所侨办学校创办以后,邻村孩童即趋而就读,这在客观上使邻近乡村的适龄儿童获得受教育的机会。如南安的道南学校,提倡教育社会化,招收学生不限地域,范围较广,学生有本乡邻里,也有来自惠安、安溪、永春、德化等地。^④石狮爱群小学招收的学生不限于本地,不少学生来自相邻的水头、埔内、大坡、曾坑、上郭、龟湖、坑东、钞坑等方圆数十里地的各村。永宁霞泽小学的学生则来自郭坑、山边、深埕、谢厝、后杆柄、院东、郭宅、港东等村。侨办学校以其辐射作用,推动了闽南小学教育的普及。

大部分侨办学校都注重师资的选择,并努力创造较好的教学条件,因而教学质量比较高。以晋江为例,美江小学曾聘请家学渊源深厚的林康彝为校长,厦门大学毕业生陈钟复为教导。他们同心协力,治校有方,办学成绩斐然。岑江小学一创办就设有教师宿舍,备有供教师使用的棉被及

日常生活用具,教师甚感满意,用心教学,成绩显著。厦门大学校长林文庆曾赠其匾额曰:“大学根基”。金井毓英学校在20世纪30年代后期至40年代中期有几届毕业生会考都取得了全县第一名的好成绩。早期,晋江金井一带的不少乡村小学教师是毓英学校毕业的。他们普遍一人一校,或夫妻两人共同执教于一校,但大多数仿照毓英学校模式来办学。^⑤

华侨华人捐资办学,极大地促进了闽南教育事业的发展。他们捐资兴建的中学和中专学校,重视教学设备的现代化,普遍建有包括物理、化学、生物实验室在内的科技楼,以及音乐、美术、语音、电脑多媒体等专门教室,并建有门类较健全的图书馆、体育馆。新时期,捐资办学加快了闽南九年制普及教育的实现,对促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起到良好作用。人民的文化素质得到提升,进而带动城乡整个精神文明风貌的改变。

晋江市财政拨款教育经费及华侨华人捐资办教育的对比^⑥

年份	财政拨款教育款(万元)	华侨华人捐资教育款(万元)
1979-1987	8794.11	5077.64
1998	1569.5	1820
1989	2052.4	2879
1990	2271	2403
1991	2579	3400
1992	3249	3670

华侨华人办的学校,以较高的教育质量,培养了一大批具有一定专业技能的人才,为闽南社会的发展积聚了丰富的人力资源。我国及世界各地不少有成就的人士,过去都曾在侨办学校中受过不同程度的教育,这为他们的发展和成功打下一定的基础。民国时期,华侨中小学校培养的许多人才分布于社会各领域。如集美学校的许多学生毕业后升入到集美师范学校,学成后在闽南各地成为推广新式教育的骨干教师。许多人继续升入国内外的大学深造,成为杰出的科学家、教育家。李光前创办的国光初中早期毕业的学生,多数入集美中学进一步深造后,有的出洋,有的从事各种职业,有的成为知名人士。泉州养正小学从开办到1949年,毕业生达1200多人,分布于海内外从事各项事业,不少人成为知名人士。^⑦著名作家白刃少年时代曾就读于家乡永宁中心小学;微生物学家洪丽娜是晋江石光中学校友;著名科学家王明栋是晋江华侨华人中学校友。南侨中学自建校至文化大革命前,旅居东南亚、欧美、澳大利亚及港澳的校友达3000多人。各侨办学校旅居海外的校友中有不少

出类拔萃者。世界镭射专家、旅美华人曾焕添是养正中学校友;菲律宾华文作家王宏榜、黄春安均是晋江石光中学校友。侨办学校毕业生中还涌现出不少知名实业家。

华侨华人之所以热心于在家乡捐资办学,与对闽南社会变迁的状况有所了解有关。闽南素有侨乡之誉,多数勤俭的海外华侨华人往往将所得款项汇回家乡。部分人凭借着努力与机运经商致富,进而成为海外重要的侨界领袖。他们虽然寓居海外,但有强烈的原乡认同,对家乡事务的关心与付出不遗余力。“自从华人移居东南亚开始,他们就不可避免地与中国及华南侨乡发生千丝万缕的关系——如汇款回家,回乡娶妻,把孩子送回国接受教育,进行商业投资及经济活动等。但这种交往并非是盲目进行的,必须建立在对中国及华南社会的情况有所了解的基础上。因此,信息的传递在新马华人社会与中国及华南的实际联系交往网络中起了非常重要的桥梁作用。通过各种形式的信息流动,新马华人及其社会经济组织可以随时获取中国及华南的具体情况并及时作出回应,进一步指导他们的实际活动。这些信息传递的载体,为新马华人提供了一个具体的家园形象,使远离祖国、家乡的他们在心理上缩短了与祖国、家乡的距离,并真实地感受到家乡的存在。”^⑧当然,这种信息的呈现有时不那么单纯,甚至与外部环境的因素纠结在一起。尽管如此,但从社会学的视角看,信息是促进社会变迁的重要条件,在支持华侨华人采取兴学举动过程中确实发挥了重要作用。毫无疑问,来自闽南祖居地的正面信息,对华侨华人的原乡认同起了极大的作用,这也是其能够通过捐资办学促进当地社会变迁的重要原因。

注释:

①吴翠蓉:《内外互动的华侨教育:以20世纪上半叶泉州及其海外侨办学校为例》,《泉州学林》2004年第2期。

②⑥杨学潏主编:《改革开放与福建华侨华人》,厦门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200页、221页。

③转引自蔡惠茹:《侨办中小学校:民国福建侨区城乡基础教育的平衡力量》,《闽台文化交流》2006年第3期。

④⑦刘慧宇:《民国时期福建乡村的华侨中小学校》,《华侨华人历史研究》2006年第4期。

⑤李天锡著:《泉州华侨华人研究》,中央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257页。

⑧张慧梅、刘宏:《20世纪中叶新马华人社会与华南互动之探讨》,《南洋问题研究》2006年第2期。

黄新究,福建省教育科学研究所所长,福建师范大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